

重庆市荣昌区财政局文件

荣财农〔2021〕38号

重庆市荣昌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区农业农村委、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林业局，河包镇、观胜镇、铜鼓镇、清流镇、吴家镇、古昌镇人民政府：

为加快项目执行和财政支出进度，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21〕18号）、区农业农村委《上级财政补助资金安排表》及区领导的批示意见，现将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718 万元下达给你们（明细详见附件），并将有关

事项通知如下：

一、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重点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支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其他相关支出等方面。衔接资金不得用于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欠发达地区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

二、请你们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重庆市荣昌区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荣财农〔2019〕31号）的要求实施，同时加强绩效管理，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该项资金科目列报详见附件。

- 附件： 1. 重庆市荣昌区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表
2.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重庆市荣昌区财政局

2021年6月9日

重庆市荣昌区财政局

2021年6月9日印发

重庆市荣昌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指标下达单位	金额(万元)	功能科目	经济科目	备注
1	边缘易致贫户到户帮扶产业扶持项目	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31	2130505 生产发展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2	脱贫人口跨省就业支持项目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47	2130506 社会发展	30305 生活补助	
3	岚峰林场巩固提升项目	区林业局	4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 建设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4	村集体经济产业发展项目	河包镇	160	2130505 生产发展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河包镇核桃村80万元、河包镇经堂村80万元
		观胜镇	120	2130505 生产发展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观胜镇银河村、许友村、云峰村共120万元
		铜鼓镇	80	2130505 生产发展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铜鼓镇刘驥村80万元
		清流镇	80	2130505 生产发展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清流镇龙井庙村80万元
		吴家镇	80	2130505 生产发展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吴家镇高峰村80万元
		古昌镇	80	2130505 生产发展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古昌镇大青桐村80万元
金额合计			718			

附件2-1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边缘易致贫户到户帮扶产业扶持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曾翔 15320529561
主管部门	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1	
	其中:财政拨款		31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边缘易致贫户到户帮扶产业扶持资金项目支持有劳动力且有产业发展意愿的边缘户通过自主发展、入股合作社或村集体经济组织“抱团”等方式发展产业,促进边缘易致贫户到户产业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到户帮扶户数	≥100户
			产业发展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帮助贫困户发展主导产业	≥1项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5%
			受益群众户数	≥100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注:“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脱贫人口跨省就业支持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唐伟13883489433	
主管部门	区人力资源社保局	实施单位	区人力资源社保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7		
	其中: 财政拨款	47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 进一步鼓励脱贫人口与边缘人口外出就业; 2. 进一步促进脱贫人口与边缘人口稳岗就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脱贫人口和边缘人口人数	≥300人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发放准确率	≥9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30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注：“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岚峰林场巩固提升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郭宇桃; 15123945880	
主管部门	区林业局	实施单位	区岚峰林场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		
	其中: 财政拨	40		
	其他资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修建林区供水设施1座; 硬化林区道路0.2公里及场坝硬化300平方; 满足森林防火队员8名以上人员驻扎条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岚峰林场供水设施数量	≥1套
			岚峰林场林区内道路硬化里程及场坝硬化面积	≥0.2公里; ≥300平方
			森林防火队员驻地改造	厨房1个, 住宿4间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85%
		成本指标	供水设施	10万元
	岚峰林场林区内道路硬化里程及场坝硬化面积		20万元	
	森林防火队员驻地改造		1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林区护林员等工作人员饮水	蓄水量1500方
			解决森林防火车辆通行便利及边缘人口出行方便	是
			满足森林防火队员驻扎条件满足人数	≥8人
		生态效益指标	提供林场生产用水蓄水量	1500方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园的森林防火隔离网络体系、森林防火巡逻、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注: “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村集体经济产业发展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曾翔 15320529561	
主管部门	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我区市级脱贫村和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通过投入产业衔接资金进一步建立各村务工就业、土地入股等模式的利益链接机制,助推脱贫户和边缘人口脱贫致富,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公开,接受监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柑橘种植面积	≥300亩
			祖代种兔群数量	≥3000只
		质量指标	种植作物成活率	≥85%
			养殖动物成活率	≥85%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单个项目衔接资金投入	≥80万元/ 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当年每户收入	≥300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人口数	≥50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注:“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